

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人员情况

二、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 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 (五)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第二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二、一般公共预算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费
- (二) 公务接待费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数据表格

表 1. 2021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表 2. 2021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表 3. 2021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表 4.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表 5.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表 6.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表 7.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表 8.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表 9. 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 表 10.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市的文化、旅游和体育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政策措施。

2、统筹全区公共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发展，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体制机制改革。

3、指导、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旅游和体育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旅游和体育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整体形象宣传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

4、负责全区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和体育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和扶持全区

群众性文艺创作。

5、指导、管理全区社会文化、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事业，协调全区性重大社会文化活动，指导各类社会文化事业的建设和发展。协助上级文物部门做好全区文物保护工作，负责全区文物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和展示利用等工作。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6、参与规划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组织实施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资源普查、统计、挖掘和利用工作，协助推进文化产业招商引资和园区建设，促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发展。

7、推进落实全民健身实施计划，指导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统筹规划全区竞技体育发展，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运动队伍建设。负责我区大型体育竞赛的指导、组织协调等工作。负责组团组队参加市运会等竞赛；规划全区业余体育训练和运动项目的设置及布局，培训、输送体育人才。

8、统筹规划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负责规划全区青少年运动训练和运动项目的设置和布置；负责指导、训练和选材培训任务。

9、负责规划传统体育学校设置与布局，配合教育部门开展学校体育工作，推动学校体育场馆向公众开放。

10、指导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发展，对文化、旅游和体育

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

11、按有关要求组织开展全区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工作，维护市场秩序。

12、监督、检查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督促处理旅游投诉，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

13、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工作主体责任。

14、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部门由机关及下属四家基层单位组成。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本机关及下属四家基层单位经费预算，分别是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区文旅局竞赛训练管理所、区文旅局汉口文体中心、区文旅局非遗保护中心。

（三）人员情况

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共有编制 4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全额事业参公人员编制 14 人、全额事业人员编制 12 人、差额事业人员编制 5 人。2020 年 12 月在职人员实有数 46 人，其中：行政人员 11 人、事业人员 35 人（其中参公事业人员 12 人）。离退休人员实有数 41 人。

二、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1 年部门总预算 4283.1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382.01 万

元，下降 8%，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因为新冠疫情影响，压减了项目经费支出。

2021 年部门预算收入 428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83.1 万元，占 100%。

2021 年部门预算支出 428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02.33 万元，占 30%；项目支出 2980.77 万元，占 70%。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8.76 万元；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28 万元；
- 3、健康卫生支出 127.44 万元；
- 4、住房保障支出 145.62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4283.1 万元（按功能分类到项级详见公开表 5），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1302.33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123.36 万元，增长 10%，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新成立局机关下设二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非遗保护中心，人员 3 人和公用经费增加。

（二）项目支出 2980.77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减少 505.37 万元，下降 14.5%，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因为新冠疫情影响，压减了项目经费支出。其中按功能科目分类，主要用于：

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文化）244.4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旅游宣传和发展、行政管理事务、金桥书院日常管理和运行工作；

2、文化活动 833.9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各类文化活动和文化惠民工作；

3、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113.75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文化市场扫

黄打非等工作；

4、文物保护 80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文物保护工作；

5、体育竞赛 87.2 万元，主要用于参加省市各类体育竞赛活动；

6、群众体育 435.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全民健身活动；

7、体育场馆 1067 万元，主要用于汉口文体中心体育场馆物业管理和日常运营工作；

8、文化创作与保护 99 万元，主要用于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工作；

9、其他体育支出 20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不可预见体育工作。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02.33 万元，（按经济分类到款级详见公开表 6）。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58.31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992.7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6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144.0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我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92.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

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差旅费、日常维修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1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部门房屋面积共有 1100 平方米。

（四）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1 年本部门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2980.77 万元（为项目支出财政拨款总金额）。

同时，部门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4283.1 万元。

（五）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1 年本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 644.25 万元，购买的服务内容主要有：公共文化服务、金秋旅游节、公共体育服务、财务辅助性事务。

第二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1 年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机关及下属四家基层单位。

二、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1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控制数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决算予以公开。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 万元。减少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加强内部审批，严控一般性支出，节省行政运行成本。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为 0 辆，与上年预算持平。

2、运行维护费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因 2016 年我单位进行了公车改革，已无公务用车。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九）功能分类科目：按政府主要职能活动分类，常用的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外交、国防、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等。大类下再分款、项两级，对应具体职能活动和事业发展安排支出。

（十）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2020年1月1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公开咨询电话：85711026

第四部分 部门预算报表及预算绩效目标表

公开表 1

2021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区文旅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功能）		支出（经济分类）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83.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 国防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3.43
三、事业收入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2.93
四、上级补助收入		205 教育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6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8.76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七、其他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28	310 资本性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44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13 农林水支出		399 其他支出	961.1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5.6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283.10	本年支出合计	4,283.10	本年支出合计	4,283.10
九、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十、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4,283.10	支出总计	4,283.10	支出总计	4,283.10

2021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区文旅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上年补助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4,283.10	4,283.1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8.76	3,808.76							
20701	文化和旅游	1,861.46	1,861.46							
2070101	行政运行（文化）	256.41	256.41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文化）	244.40	244.40							
2070108	文化活动	833.92	833.92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54.52	154.52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372.21	372.21							
20702	文物	80.00	8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80.00	80.00							
20703	体育	1,867.30	1,867.30							
2070305	体育竞赛	87.20	87.20							
2070307	体育场馆	1,220.70	1,220.70							
2070308	群众体育	539.40	539.4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2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28	201.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28	201.2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1.50	91.5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95	40.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52	57.5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1	11.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44	127.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44	127.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43	22.4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88	15.8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46	53.4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5.67	35.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5.62	145.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5.62	145.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47	100.47							
2210202	提租补贴	20.94	20.94							
2210203	购房补贴	24.21	24.21							

2021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结转下年
合计		4,283.10	1,302.33	2,980.7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8.76	827.99	2,980.77				
20701	文化和旅游	1,861.46	570.39	1,291.07				
2070101	行政运行（文化）	256.41	256.41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文化）	244.40		244.40				
2070108	文化活动	833.92		833.92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54.52	55.52	99.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372.21	258.46	113.75				
20702	文物	80.00		8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80.00		80.00				
20703	体育	1,867.30	257.60	1,609.70				
2070305	体育竞赛	87.20		87.20				
2070307	体育场馆	1,220.70	153.70	1,067.00				
2070308	群众体育	539.40	103.90	435.5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2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28	201.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28	201.2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1.50	91.5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95	40.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52	57.5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1	11.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44	127.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44	127.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43	22.4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88	15.8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46	53.4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5.67	35.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5.62	145.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5.62	145.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47	100.47					
2210202	提租补贴	20.94	20.94					
2210203	购房补贴	24.21	24.21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83.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 国防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3.4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2.93	
		205 教育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6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8.76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28		310 资本性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44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13 农林水支出			399 其他支出	961.1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5.62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283.10	本年支出合计	4,283.10		本年支出合计	4,283.1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4,283.10	支出总计	4,283.10		支出总计	4,283.10	

注：部门预算和年度决算收支口径一致，不包含特设专户可用资金编制计划。

公开表 5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283.10	1,302.33	2,980.7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8.76	827.99	2,980.77
20701	文化和旅游	1,861.46	570.39	1,291.07
2070101	行政运行（文化）	256.41	256.41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文化）	244.40		244.40
2070108	文化活动	833.92		833.92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54.52	55.52	99.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372.21	258.46	113.75
20702	文物	80.00		8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80.00		80.00
20703	体育	1,867.30	257.60	1,609.70
2070305	体育竞赛	87.20		87.20
2070307	体育场馆	1,220.70	153.70	1,067.00
2070308	群众体育	539.40	103.90	435.5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2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28	201.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28	201.2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1.50	91.5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95	40.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52	57.5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1	11.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44	127.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44	127.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43	22.4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88	15.8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46	53.4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5.67	35.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5.62	145.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5.62	145.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47	100.47	
2210202	提租补贴	20.94	20.94	
2210203	购房补贴	24.21	24.21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02.33	1,158.31	144.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92.71	992.71	
30101	基本工资	173.67	173.67	
30102	津贴补贴	160.10	160.10	
30103	奖金	345.66	345.66	
30107	绩效工资	59.03	59.0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52	57.5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31	38.3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5.98	55.9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3	1.8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47	100.4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4	0.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02		144.02
30201	办公费	13.00		13.00
30205	水费	3.00		3.00
30206	电费	12.00		12.00
30207	邮电费	6.00		6.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5.55		5.55
30228	工会经费	4.44		4.44
30229	福利费	20.94		20.9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78		18.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31		58.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60	165.60	
30302	退休费	132.45	132.45	
30307	医疗费补助	33.15	33.15	

公开表 7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预算数	情况说明
合 计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公务接待费		

注：按照中央和省、市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用，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公开表 8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2021 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 2020 年 11 月 20 日

单位名称	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				
填报人	刘伊霓	联系电话	85711026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上年预算安排情况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4283.1	100%	5235.33
		其他资金			
		合计	4283.1	100%	5235.33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1302.33	27.92%	——
		项目支出	2980.77	63.89%	
		合计	4283.1	91.81%	
部门职能概述	1、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市的文化、旅游和体育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政策措施。2、统筹全区公共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发展，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体制机制改革。3、指导、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旅游和体育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旅游和体育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整体形象宣传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4、负责全区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和体育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和扶持全区群众性文艺创作。5、指导、管理全区社会文化、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事业，协调全区性重大社会文化活动，指导各类社会文化事业的建设和发展。协助上级文物部门做好全区文物保护工作，负责全区文物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和展示利用等工作。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6、参与规划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组织实施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资源普查、统计、挖掘和利用工作，协助推进文化产业招商引资和园区建设，促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发展。7、推进落实全民健身实施计划，指导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统筹规划全区竞技体育发展，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运动队伍建设。负责我区大型体育竞赛的指导、组织协调等工作。负责组团组队参加市运会等竞赛；规划全区业余体育训练和运动项目的设置及布局，培训、输送体育人才。8、统筹规划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负责规划全区青少年运动训练和运动项目的设置和布置；负责指导、训练和选材培训任务。9、负责规划传统体育学校设置与布局，配合教育部门开展学校体育工作，推动学校体育场馆向公众开放。10、指导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发展，对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11、按有关要求组织开展全区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工作，维护市场秩序。12、监督、检查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督促处理旅游投诉，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13、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工作主体责任。14、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年度工作任务	丰富全区居民的业余文化生活，提高江汉区级文化在省市及至全国的知名度。保障辖区文化市场的良好发展态势，提高江汉区级文化在省市及至全国的知名度。保障水塔博物馆免费对外开放，保护文物安全，吸引跟多游客游览。实施全民健身计划，满足人民群众的健身需求。到 2020 年，全区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1.8 平米，国民体质测试合				

	格率不低于 90%。逐年增加游客数量，扩大江汉区旅游景点知名度。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3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通过开展各项文化活动、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加强文物保护等工作，推动全区社会文化事业发展。		目标 1：推动全区社会文化、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事业发展，协助上级文物部门做好全区文物保护工作，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目标 2：推动体育场馆向公众开放，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营造良好的全民健身环境，实施全民健身计划。		目标 2：落实全民健身实施计划，指导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组团组队参加市运会等竞赛；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推动学校体育场馆向公众开放。		
	目标 3：监督、检查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督促处理旅游投诉，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		目标 3：监督、检查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督促处理旅游投诉，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		
长期目标 1:	通过开展各项文化活动、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加强文物保护等工作，推动全区社会文化事业发展。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活动完成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培训完成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在岗执法人员人均文化行政处罚案件数量	不少于 3 件	单位工作计划
			水塔博物馆全年免费开放时间	240 天	区标准
			文物单位维护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文化行政处罚合法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文化市场立案查处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辖区网吧、娱乐场所、印刷企业等市场检查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文物修缮合格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文物场所检查覆盖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文艺活动惠及群众数	10 万	历史标准
			年度街道图书室图书借	500 册	历史标准

			阅量		
			年度培训人次	1400 人次	历史标准
			辖区企业安全生产率	90%	历史标准
			辖区网吧、娱乐场所规范运营率	90%	历史标准
			博物馆日均参观人数	100 人	历史标准
			文物监管率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观众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培训学员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长期目标 2:	推动体育场馆向公众开放，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营造良好的全民健身环境，实施全民健身计划。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社会体育指导员完成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国民体质测试完成率	100%	区标准
			区级体育协会开展活动完成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资助青少年训练专项数	7 项	单位工作计划
			全年汉口文体中心正常开放	100%	单位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街道、社区体育站点覆盖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健身路径损坏投诉结案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健身器材破损维修率	98%	单位工作计划
			排球、篮球参加省赛名次	前三	单位工作计划
			全市比赛团体总分排名	前三	单位工作计划
			参加全市比赛奖牌数	前三	单位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参与健身活动人次	10 万人次	历史标准
			国民体质测试合格率	80%	区标准
			体育中心安全责任事故	0	单位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长期目标 3:	监督、检查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督促处理旅游投诉，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旅游推介活动完成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旅游市场投诉案件督办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旅游景点近三年游客数增长	连续增长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游客对旅游景点的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 1:	推动全区社会文化、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事业发展，协助上级文物部门做好全区文物保护工作，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型广场文化活动	30 场	单位工作计划
			大型展览	18 场	单位工作计划
			参加文艺团队比赛	5 场	单位工作计划
			教学培训	100 期	单位工作计划
			金桥书吧活动	42 场	单位工作计划
			街道免费开放图书室	12 个	单位工作计划
			市场法规培训人次	500 人次	单位工作计划
			法规宣传活动场次	5 场	单位工作计划
			在岗执法人员人均文化行政处罚案件数量	不少于 3 件	单位工作计划
			水塔博物馆全年免费开放时间	240 天	区标准
			讲解员共服务人数	10000 人	单位工作计划
			文物单位日常维修数量	3 处	单位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参加市级优秀文艺团队展示活动数量	4 个	单位工作计划
			文化行政处罚合法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文化市场立案查处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辖区网吧、娱乐场所、印刷企业等市场检查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建设扫黄打非示范点数量	15 个	单位工作计划
			文物修缮合格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文物场所检查覆盖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文艺活动惠及群众数	10 万	历史标准
			街道图书室图书借阅量	500 册	历史标准
			培训人次	1400 人次	历史标准
			辖区企业安全生产率	90%	历史标准
			辖区网吧、娱乐场所规范运营率	90%	历史标准
			博物馆日均参观人数	100 人	历史标准
			文物监管率	100%	历史标准
	满意 度指 标	受益 群体 满意 度	观众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培训学员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 2: 落实全民健身实施计划，指导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组团组队参加市运会等竞赛；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推动学校体育场馆向公众开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培训社会体育指导员	500 人	单位工作计划
			国民体质测试人数	4000 人	区标准
			区级体育协会开展活动数	10 个	单位工作计划
			资助青少年训练专项数	7 项	单位工作计划
			参加市级比赛项目数	16 项	单位工作计划
			引进优秀运动员数量	15 人	单位工作计划
			全年汉口文体中心正常开放	100%	单位工作计划
			承办各类文化体育活动及赛事	30-40 场	单位工作计划
			协助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	80-100 场	单位工作计划
		质量 指标	街道、社区体育站点覆盖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健身路径损坏投诉结案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健身器材破损维修率	98%	单位工作计划
			社会体育指导员人数	2100 人	单位工作计划
			排球、篮球参加省赛名次	前三	单位工作计划
			全市比赛团体总分排名	前三	单位工作计划
			参加全市比赛奖牌数	前三	单位工作计划
	效益	社会	全年参与健身活动人次	10 万人次	历史标准

	指标	效益	国民体质测试合格率	80%	区标准
		指标	选送市队、省队优秀运动员数	5 人	历史标准
			文体中心年活动覆盖人次	10 万	历史标准
			文化体育活动年参与人次	5 万	历史标准
			安全责任事故	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 3: 监督、检查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督促处理旅游投诉，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	旅游推介活动	1 场	单位工作计划
		指标	金秋旅游节活动场次	1 场	单位工作计划
		质量	旅游市场投诉案件督办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金秋旅游节惠及人数	3000 人	历史标准
		指标	区旅游景点近三年游客数增长	连续增长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游客对旅游景点的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项目基本信息表

项目名称	文化活动及基层文化投入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 ☐ 经常性项目 ☒ 递延性项目 ☐		
项目申报部门	区文化和旅游局文体科	负责人	王芳	联系电话	85793361
项目实施单位	区文化和旅游局	负责人	刘颖棣	联系电话	85733566
与项目相关单位职能概述	1、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市的文化、旅游和体育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政策措施。2、统筹全区公共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发展，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体制机制改革。3、指导、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旅游和体育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旅游和体育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整体形象宣传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4、负责全区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和体育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和扶持全区群众性文艺创作。5、指导、管理全区社会文化、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事业，协调全区性重大社会文化活动，指导各类社会文化事业的建设和发展。协助上级文物部门做好全区文物保护工作，负责全区文物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和展示利用等工作。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6、参与规划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组织实施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资源普查、统计、挖掘和利用工作，协助推进文化产业招商引资和园区建设，促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发展。				
项目概况	根据《江汉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江汉区新闻出版〈版权〉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区文化局制定了系统内部管理文件，统筹组织全区大型文化活动，组织人员参加省市各类文艺比赛，协助全区 12 条街道及辖区协会开展文艺娱乐活动；开展教学培训及人文武汉大课堂、文化宣传、优秀文艺团队评选等促进全区文化发展繁荣的活动。目前，全区已组建了多个文化活动队伍，常年为全区民众提供文化娱乐活动，活跃辖区群众文化活动，满足人民群众的文化精神需求。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结果优秀				
2019-2020 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1. 2019 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金额为 1123.37 万元（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2. 2019 年实际预算执行金额为 1123.37 万元； 3. 2020 年年初预算安排金额为 908 万元（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名称	文化活动及基层文化投入	项目总预算	785.92
2021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785.92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785.92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2021 项目拟投入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目名称	本级财政拨款合计
	组织辖区协会开展活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大型广场文化活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
	大型展览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
	参加省市文艺比赛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
	协助区级部门开展文艺活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5
	教学培训	培训费	24
	开放街道图书室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
	站长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
	万名群众进剧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金桥书吧活动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
	区聘街用工作人员	劳务费	96.57
	扩大文化消费试点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两馆免费开放物业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对大型广场文化活动、大型展览、参加省市各类文艺团队比赛、协助区级部门开展文艺活动、教学培训、艺术慕课、人文武汉大课堂等项目采用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方式。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丰富全区居民的业余文化生活，提高江汉区级文化在省市及至全国的知名度。		

注：递延性项目的总预算为各年预算合计数。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文化活动及基层文化投入 2021 年项目预算金额：785.92 万元

本级财政负担金额：785.92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大型广场文化活动	30 场	单位工作计划
		大型展览	4 场	单位工作计划
		参加文艺团队比赛	5 场	单位工作计划
		教学培训	100 期	单位工作计划
		万名群众进剧场	5 场	单位工作计划
		金桥书吧活动	42 场	单位工作计划
		街道免费开放图书室	12 个	单位工作计划
	产出质量	参加市级优秀文艺团队展示活动数量	5 个	单位工作计划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7%≤预算 执行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文艺活动惠及群众数	10 万	历史标准
		街道图书室图书借阅量	500 册	历史标准
		培训人次	1400 人次	历史标准
	可持续影响	文艺骨干离职率	低于 10%	历史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	观众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培训学员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项目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扫黄打非经费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 ☐ 经常性项目 √ 跨年度项目 ☐		
项目申报部门	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负责人	袁保华	联系电话	85745592
项目实施单位	区文化和旅游局	负责人	刘颖隼	联系电话	85733566
与项目相关单位职能概述	承担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文化市场、文物保护、广播电视、新闻出版的法律法规；受上级委托承担组织开展辖区文化综合执法；承担查处演出、娱乐、网吧、互联网文体产品及服务、电子游戏、美术品销售、文物经营等活动中的违法行为；承担查处违法安装和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违法接收和传递境外卫星电视节目和走私盗版影片放映行为；承担查处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网络出版、计算机软件等方面的违法违规出版活动和印刷、复制、出版物发行中的违法经营活动；承担查处盗版侵权行为；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项目概况	根据《江汉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江汉区新闻出版<版权>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江汉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区文化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的批复》，区文化局制定了系统内部管理文件，推动辖区内歌舞（游艺）娱乐行业、网吧行业转型升级，开展扫黄打非宣传活动，开展市场法规培训，查处辖区内文化市场违法违规行为。目前，成立综合执法大队，已组建专业执法队伍，落实全区“扫黄打非”工作，净化文化市场。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结果优秀				
2019-2020 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1. 2019 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金额为 177.5 万元（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2. 2019 年实际预算执行金额为 177.5 万元； 3. 2020 年年初预算安排金额为 149.75 万元（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名称	扫黄打非经费	项目总 预算	113.75
2021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13.75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13.75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2021 项目拟投入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 目名称	本级财政拨款合计
	文化市场行业转型升级	其他商 品和服 务支出	3
	市场法规培训	培训费	4
	扫黄打非进基层	其他商 品和服 务支出	5
	工作普及宣传费	宣传费	2
	扫黄打非示范点	其他商 品和服 务支出	4
	安全生产费用	其他商 品和服 务支出	7
	市场监管费	其他商 品和服 务支出	10
	案件举报费	其他商 品和服 务支出	2
	外地法规培训差旅费	差旅费	2
	聘请文化市场协管员	劳务费	74.75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为安全执法人员配置服装费、电瓶车等设备；为基层单位配置扫黄打非软、硬件设施设备。扫黄打非为主题的文艺演出活动采购，安全执法人员服装费、电瓶车等设备采购；基层单位扫黄打非软、硬件设施设备采购。		
项目绩效总目标	保障辖区文化市场的良好发展态势，提高江汉区级文化在省市及至全国的知名度。		

注：递延性项目的总预算为各年预算合计数。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扫黄打非经费

2021 年项目预算金额: 113. 75 万元

本级财政负担金额: 113. 75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市场法规培训人次	500 人次	单位工作计划
		法规宣传活动场次	2 场	单位工作计划
		在岗执法人员人均文化行政处罚案件数量	不少于 3 件	单位工作计划
	产出质量	文化行政处罚合法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文化市场立案查处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辖区网吧、娱乐场所、印刷企业等市场检查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建设扫黄打非示范点数量	15 个	单位工作计划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7%≤预算执行率≤100%	单位工作计划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辖区企业安全生产率	90%	按照全年安全生产时间计算。
		辖区网吧、娱乐场所规范运营率	90%	按照全年规范运营时间计算。
	可持续影响	执法人员离职率	低于 10%	历史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市场监管、扫黄打非工作办案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项目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盖章）

表 1-1

项目名称	文物经费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 ☐ 经常性项目 √ 跨年度项目 ☐		
项目申报部门	市场科	负责人	余培鸣	联系 电话	8573356 6
项目实施单位	区文化和旅游局	负责人	刘颖棣	联系 电话	8573356 6
与项目相关单位职能概述	1、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市的文化、旅游和体育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政策措施。2、统筹全区公共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发展，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体制机制改革。3、指导、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旅游和体育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旅游和体育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整体形象宣传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4、负责全区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和体育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和扶持全区群众性文艺创作。5、指导、管理全区社会文化、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事业，协调全区性重大社会文化活动，指导各类社会文化事业的建设和发展。协助上级文物部门做好全区文物保护工作，负责全区文物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和展示利用等工作。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6、参与规划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组织实施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资源普查、统计、挖掘和利用工作，协助推进文化产业招商引资和园区建设，促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发展。				
项目概况	根据《江汉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江汉区新闻出版<版权>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区文化局制定了系统内部管理文件，开展全区 45 家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管理和维修，免费开放水塔博物馆。目前，已确定全区 45 家文物保护单位，并开展文物保护单位，保障辖区内文物安全。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结果优秀				
2019-2020 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1. 2019 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金额为 105.97 万元（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2. 2019 年实际预算执行金额为 105.97 万元； 3. 2020 年年初预算安排金额为 100.79 万元（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名称	文物经费	项目总预算	80
2021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80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80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2021 项目拟投入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目名称	本级财政拨款合计
	文物日常管理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 21
	水塔博物馆免费开放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 79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文物维修、外聘博物馆物业管理及讲解员。		
项目绩效总目标	保障水塔博物馆免费对外开放，保护文物安全，吸引跟多游客游览。		

注：递延性项目的总预算为各年预算合计数。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区文化和旅游
局

项目名称： 文物经费 2021 年项目预算金额：80 万元

本级财政负担金额：80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水塔博物馆全年免费开放时间	240 天	区标准
		讲解员共服务人数	10000 人	单位工作计划
		文物单位日常维修数量	3 处	单位工作计划
	产出质量	文物修缮合格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文物场所检查覆盖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7%≤预算执行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博物馆日均参观人数	100 人	历史标准
		文物监管率	100%	历史标准
	可持续影响	文物保护资金到位率	100%	历史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	观众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项目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盖章)

项目名称	非物质文化遗产经费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 ☐ 经常性项目 ☒ 跨年度项目 ☐		
项目申报部门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负责人	沈培红	联系电话	85733566
项目实施单位	区文化和旅游局	负责人	刘颖棣	联系电话	85731129
项目预计开始日期	2021 年 1 月 1 日	预计结束日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项目相关单位职能概述	承担实施国家、省、市制定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法规条例；承担抢救、整理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承担对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采取认定、记录、建档、保存工作；承担对各类体现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和具有历史、文学、艺术、科学价值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采取传承、传播等措施予以保护的工作；承担加强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保护单位工作人员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传承人的培训等工作；承担组织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展演活动等工作。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调整区文化和旅游局所属单位机构编制的批复》，设立武汉市江汉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传播等工作。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结果优秀				
2019-2020 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1. 2019 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金额为 73.2 万元（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2. 2019 年实际预算执行金额为 73.2 万元； 3. 2020 年年初预算安排金额为 142 万元（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名称	非物质文化遗产经费	项目总预算	87
2021 年预算申报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87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87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2021 项目拟投入 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目名称	本级财政拨款合计
	工作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
	活动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
	活动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
	宣传经费	宣传费	5
	工作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
	工作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
	运行保障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
	运行保障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
	活动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物业外包服务采购。		
项目绩效总目标	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传播等工作，满足人民群众的文化精神需求。		

注：递延性项目的总预算为各年预算合计数。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称：

项目名 非物质文化遗产

2021 年项目预算金额：87 万元

本级财政负担金额：87 万元

称： 产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非遗保护展示中心正常开放	100%	单位工作计划
		第六届江汉非遗文化节系列活动完成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开展非遗进社区传承活动街道数	12 个	单位工作计划
		举办江汉非遗项目专题展览	1 个	单位工作计划
		开展汉绣讲座培训活动	4 次	单位工作计划
		拍摄宣传片短视频完成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组织非遗代表性传承人参加交流活动场次	4 场	单位工作计划
	产出质量	视频验收合格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单位工作计划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非遗保护展示中心参观人次	10000 人	历史标准
		非遗活动参与人次	5000 人	历史标准
	可持续影响	资金到位率	100%	历史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活动参与人员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项目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盖章）

表 1-1

项目名称	旅游经费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 ☐ 经常性项目 ☒ 跨年度项目 ☐		
项目申报部门	区文化和旅游局旅游科	负责人	郑艳	联系电话	85732660
项目实施单位	区文化和旅游局	负责人	刘颖隼	联系电话	85733566
与项目相关单位职能概述	1、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市的文化、旅游和体育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政策措施。2、统筹全区公共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发展，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体制机制改革。3、指导、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旅游和体育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旅游和体育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整体形象宣传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4、负责全区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和体育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和扶持全区群众性文艺创作。5、参与规划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组织实施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资源普查、统计、挖掘和利用工作，协助推进文化产业招商引资和园区建设，促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发展。6、指导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发展，对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7、监督、检查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督促处理旅游投诉，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				
项目概况	根据《江汉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江汉区新闻出版<版权>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区文化局制定了系统内部管理文件，组织全区旅游整体形象的对外宣传和重大促销活动工作，培育和完善的旅游市场。目前，区文化局已开展相关工作，具备开展旅游宣传的工作队伍，全区旅游整体形象的对外宣传，提升江汉区旅游景点吸引力。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结果优秀				
2019-2020 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1. 2019 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金额为 60 万元（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2. 2019 年实际预算执行金额为 60 万元； 3. 2020 年年初预算安排金额为 60 万元（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名称	旅游经费	项目总预算	45
2021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45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45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2021 项目拟投入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目名称	本级财政拨款合计
	金秋旅游节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
	旅游促销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金秋旅游节通过购买公共服务方式采购。		
项目绩效总目标	逐年增加游客数量，扩大江汉区旅游景点知名度。		

注：递延性项目的总预算为各年预算合计数。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区文化和旅游

称：局

项目名称 旅游经费 2021 年项目预算金额：45 万元

本级财政负担金额：45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旅游推介活动	1 场	
		金秋旅游节活动场次	1 场	
	产出质量	旅游市场投诉案件督办率	100%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7%≤预算执行率 ≤100%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金秋旅游节惠及人数	3000 人	
	可持续影响	区旅游景点近三年游客数增长	连续增长	
	服务对象满意度	游客对旅游景点的满意度	90%	

项目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行政管理事务经费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 ☐ 经常性项目 ☒		
项目申报部门	党政办	负责人	翟好斌	联系电话	85805816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	负责人	刘颖棣	联系电话	85733566
单位职能概述	1、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市的文化、旅游和体育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政策措施。2、统筹全区公共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发展，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体制机制改革。3、指导、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旅游和体育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旅游和体育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整体形象宣传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4、负责全区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体系建				
项目概况	根据《江汉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江汉区新闻出版<版权>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区文化局制定了系统内部管理文件，统筹组织全区大型文化活动，组织人员参加省市各类文艺比赛，协助全区12条街道及辖区协会开展文艺娱乐活动；开展教学培训及人文武汉大课堂、文化宣传、优秀文艺团队评选等促进全区文化发展繁荣的活动。目前，全区已组建了多个文化活动队伍，常年为全区民众提供文化娱乐活动，活跃辖区群众文化活动，满足人民群众的文化精神需求。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结果优秀				
2019-2020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1. 2019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金额为62.38万元（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2. 2019年实际预算执行金额为62.38万元； 3. 2020年年初预算安排金额为40.4万元（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名称	旅游经费	项目总预算	40.4
2021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40.4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40.4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2021 项目拟投入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目名称	本级财政拨款合计
	工作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
	工作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人员经费	劳务费	19.4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项目绩效总目标	完成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及系统内审工作，完成党建、结对共建及文明创建；聘用办公人员，完成机关补充工作。		

注：递延性项目的总预算为各年预算合计数。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行政管理事
务经费

2021 年项目预算金额：40.4 万元

本级财政负担金额：40.4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财务辅助性事务完成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聘请法律顾问	1 人	单位工作计划
		办公聘用人员	5 人	单位工作计划
	产出质量	审计合格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办公聘用人员年中考核合格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单位工作计划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文明单位称号	获得	历史标准
		机关正常办公率	100%	历史标准
	可持续影响	资金到位率	100%	历史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项目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盖章)

表 1-1

项目名称	全民健身专项经费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 ☐ 经常性项目 ☒ 跨年度项目 ☐		
项目申报部门	区文化和旅游局文体科	负责人	王芳	联系电话	85793361
项目实施单位	区文化和旅游局	负责人	刘颖隼	联系电话	85733566
单位职能概述	1、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市的文化、旅游和体育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政策措施。2、统筹全区公共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发展，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体制机制改革。3、指导、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旅游和体育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旅游和体育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整体形象宣传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4、负责全区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和体育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和扶持全区群众性文艺创作。5、参与规划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组织实施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资源普查、统计、挖掘和利用工作，协助推进文化产业招商引资和园区建设，促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发展。6、推进落实全民健身实施计划，指导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统筹规划全区竞技体育发展，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运动队伍建设。负责我区大型体育竞赛的指导、组织协调等工作。负责组团组队参加市运会等竞赛；规划全区业余体育训练和运动项目的设置及布局，培训、输送体育人才。				
项目概况	根据江政【2016】26号文件“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汉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和《江汉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江汉区新闻出版<版权>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区文化局制定了系统内部管理文件，为全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购买公共体育服务。目前，文化局已具备推行全民健身的工作队伍，在全区开展全民健身计划，满足人民群众的健身需求。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结果优秀				
2019-2020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1. 2019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金额为510.65万元(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2. 2019年实际预算执行金额为510.65万元； 3. 2020年年初预算安排金额为583.6万元（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名称	全民健身经费	项目总预算	435.5
2021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435.5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435.5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2021 项目拟投入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目名称	本级财政拨款合计
	宣传活动	宣传费	30
	健身路径维护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
	对外活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
	举办江汉区全民健身运动会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
	培训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	培训费	5.5
	国民体质测试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
	大型活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
	科学健身指导进社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
	参加省市组织的体育学习	培训费	4.8
	资助体育协会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健身实施计划通过购买公共体育服务方式。		
项目绩效总目标	实施全民健身计划，满足人民群众的健身需求。全区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1.8 平方米，国民体质测试合格率不低于 90%。		

注：递延性项目的总预算为各年预算合计数。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全民健身经费

2021 年项目预算金额：435.5 万元

本级财政负担金额：435.5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宣传活动场次	5	单位工作计划
		举办区全民健身比赛及展示活动	10 场	单位工作计划
		培训社会体育指导员	500 人	单位工作计划
		国民体质测试人数	2000 人	区标准：依托区内 2 家江城健身 e 家尚体店、党校店，完成 2000 人的体质测试指标任务
		区级体育协会开展活动数	10 个	单位工作计划
	产出质量	街道、社区体育站点覆盖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健身路径损坏投诉结案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健身器材破损维修率	98%	单位工作计划
		社会体育指导员人数	2100 人	单位工作计划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7%≤预算执行率≤100%	单位工作计划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全年参与健身活动人次	10 万人次	历史标准
		国民体质测试合格率	80%	区标准
	可持续影响	全区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0.6 平米	区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对体育活动及设施的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项目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盖章)

项目名称	体育竞训经费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 ☐ 经常性项目 ☒ 跨年度项目 ☐		
项目申报部门	区竞赛训练管理所	负责人	程勇	联系电话	85763042
项目实施单位	区文化和旅游局	负责人	刘颖棣	联系电话	85733566
单位职能概述	承担青少年体育竞技比赛等工作；承担辖区青少年体育竞技比赛中运动员的注册、参赛和训练的组织管理、协调服务等工作；承担收集、整理、归档赛后资料等相关工作；承担做好辖区青少年体育优秀后备人才的培养和向省队、省集训队、市少年队输送优秀运动员的工作；承担做好辖区青少年体育训练基地和体育传统项目学校普及开展体育竞赛活动的管理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项目概况	根据《江汉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江汉区新闻出版<版权>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江汉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区文化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的批复》，区文化局制定了系统内部管理文件，组织参加市级各项比赛，资助青少年专项训练。目前，区竞赛训练管理所已开展相关工作，具备开展青少年竞技比赛训练的工作队伍，提供青少年竞技比赛训练资源，提升江汉区竞技比赛成绩。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结果优秀				
2019-2020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1. 2019 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金额为 119 万元（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2. 2019 年实际预算执行金额为 119 万元； 3. 2020 年年初预算安排金额为 109.2 万元（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名称	体育竞训经费	项目总预算	87.2
2021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87.2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87.2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2021 项目拟投入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目名称	本级财政拨款合计
	竞训比赛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0
	青少年训练专项资助项目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0
	教练训练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外聘教练及引进优秀运动员。		
项目绩效总目标	通过参加各级体育赛事的方式提升江汉区体育竞技水平，对区级青少年项目进行资助，为江汉区体育竞技储备人才。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体育竞训经费

2021 年项目预算金额： 87.2 万元

本级财政负担金额：
87.2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资助青少年训练专项数	7 项	
		参加市级比赛项目数	16 项	
		引进优秀运动员数量	15 人	
	产出质量	排球、篮球参加省赛名次	前三	
		全市比赛团体总分排名	前三	
		参加全市比赛奖牌数	前三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7%≤预算执行率≤100%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选送市队、省队优秀运动员数	5 人	
	可持续影响	近三年全市比赛团体成绩稳定	前三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练员对竞训工作的满意度	95%	
		运动员对竞训工作的满意度	95%	

项目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体育场馆经费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 ☐ 经常性项目 ☒ √ 跨年度项目 ☐		
项目申报部门	汉口文化体育中心	负责人	王文峰	联系电话	85711026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	负责人	刘颖棣	联系电话	85808950
单位职能概述	承担汉口文体中心场地运行管理，设施设备的维护、保养及场地安全等工作；承办各类文体活动及体育赛事，协助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项目概况	根据《江汉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区文化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的批复》，依据汉口文体中心主要职责和业务范围，承担汉口文体中心运营管理工作。目前，汉口文体中心已开始全面承担场地运行管理，设施设施维护保养及场地安全工作，承办各类文体活动及体育赛事，并协助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丰富辖区群众文化体育生活，满足人民群众的文化精神需求。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结果优秀				
2019-2020 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1. 2019 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 978.19 万元（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2. 2020 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1081 万元。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名称	体育场馆经费	项目总预算	1031
2021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031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031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2021 项目拟投入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目名称	本级财政拨款合计
	物业服务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0
	运行保障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
	管理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
	绿化养护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3
	设备维保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
	检测服务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
	零星人工	劳务费	11
	设施设备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物业外包服务采购；微型消防站、消防柜、防爆器材柜购置。		
项目绩效总目标	汉口文体中心全年正常开放，各类文体活动及体育赛事正常有序进行。		

注：递延性项目的总预算为各年预算合计数。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体育场馆经费 2021 年项目预算金额：1031 万元

本级财政负担金额：1031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全年汉口文体中心正常开放	100%	单位工作计划
		设施设备正常运行	100%	单位工作计划
		承办各类文化体育活动及赛事	15-20 场	单位工作计划
		协助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	40-50 场	单位工作计划
	产出质量	汉口文体中心运行管理规范	100%	单位工作计划
		设施设备完好率	90%	单位工作计划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7%≤预算执行率≤100%	单位工作计划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文体中心年活动覆盖人次	5 万	历史标准
		文化体育活动年参与人次	3 万	历史标准
		安全责任事故	0	单位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	资金到位率	100%	历史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活动参与人员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项目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金桥书院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 ☐ 经常性项目 ☒ 递延性项目 ☐		
项目申报部门	金桥书院	负责人	李路	联系电话	
项目实施单位	区文化和旅游局	负责人	刘颖棣	联系电话	85733566
与项目相关单位职能概述	1、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市的文化、旅游和体育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政策措施。2、统筹全区公共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发展，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体制机制改革。3、指导、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旅游和体育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旅游和体育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整体形象宣传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4、负责全区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和体育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和扶持全区群众性文艺创作。5、指导、管理全区社会文化、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事业，协调全区性重大社会文化活动，指导各类社会文化事业的建设和发展。协助上级文物部门做好全区文物保护工作，负责全区文物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和展示利用等工作。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6、参与规划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组织实施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资源普查、统计、挖掘和利用工作，协助推进文化产业招商引资和园区建设，促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发展。				
项目概况	金桥书院坐落于西北湖畔，位于汉口文体中心B区三层，建筑面积约2500 m²。布局以开放式阅览区、多功能活动室、配套服务区相结合的形式，具有金桥书吧活动区、图书阅览、中文报刊阅览、电子阅览、少儿活动、智能体验、沙龙培训、陈列展示等文化特色服务功能。秉承阅读、学习、交流与文化休闲相融合的理念，集新概念、高智能、个性化、体验式服务为一体，着力打造的人文精神家园、体验式阅读空间和高品位文化交流平台。书院严格对照图书馆相关服务标准，既作为江汉区图书馆的拓展分馆，又是江汉金桥书吧的总馆，按照图书馆作为“第三空间”的要求，着力打造的江汉全民阅读中心。开展多种类型的阅读文化推广活动，为周边居民及广大市民提供公共文化服务，不断树立、提升金桥书院影响力。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	合格				
2019-2020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0年年初预算安排金额为165万元（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名称	金桥书院	项目总预算	115
2021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15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15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2021 项目拟投入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目名称	本级财政拨款合计
	金桥书院日常管理运行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
	讲座、培训费	培训费	3
	大型阅读推广活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
	中、小型阅读推广活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金桥书院日常管理运行委托第三方管理		
项目绩效总目标	保障金桥书院日常运行，通过活动推广金桥书院品牌。		

注：递延性项目的总预算为各年预算合计数。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区文化和旅
游局

项目名称 金桥书院
2021 年项目预算
金额: 115 万元

本级财政负担金额: 115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讲座、培训活动	20 场	单位工作计划
		大型阅读推广活动	2 场	单位工作计划
		中、小型阅读推广活动	16 场	单位工作计划
	产出质量	培训合格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7%≤预算 执行率≤ 100%	单位工作计划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阅读推广活动参与人数	3000	历史标准
		金桥书院读者数量	10000	历史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	读者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培训学员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